

经典碑帖释文译注

② 上海书画出版社

經典碑帖釋文譯注

俞丰


俞丰
編著

② 上海書畫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经典碑帖释文译注/俞丰编著;—上海:上海书画出版社,2009.12

ISBN 978-7-80725-846-9

I. ①经… II. ①俞… III. ①汉字—碑帖—注释—中国—古代 IV. ①J29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37106 号

经典碑帖释文译注

俞丰 编著

特邀审读	金文明
扉页题签	萧海春
责任编辑	时洁芳
技术编辑	钱勤毅
封面设计	潘志远
责任校对	郭晓霞

出版发行  上海书画出版社

地址 上海市延安西路 593 号

网址 www.shshuhua.com

E-mail shcpph@online.sh.cn

印刷 上海市印刷十厂有限公司

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

开本 787×1092 1/18

印张 41.78 字数 750 千字

版次 2009 年 12 月第 1 版 200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3,300

书号 ISBN 978-7-80725-846-9

定价 110.00 元

若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

前 言

唐代孙过庭在《书谱》中曾说：“书契之作，适以记言。”又说：“草乖使转，不能成字；真亏点画，犹可记文。”这指出了书法作为文字记录的本来功能。因此，如果从学术的视角来阅读古代碑帖，那么，碑帖文本显然是应该研究、值得欣赏的文章——它们是客观的历史资料，是优美的文学作品，是抽象理论的精辟阐述，是生活社交的实用工具。

古代文人的优良传统，是对待这些珍贵的金石文献有辩证的态度，他们把碑帖作为艺术欣赏对象的同时，也时刻没有忽视其学术价值，甚至出于文人的偏好，他们中大多数人的目光，往往更集中于后者。翻开宋元明清的金石学著作，不难发现，其中谈论艺术者偏少，考证文史者居多。至《金石萃编》一出，更以集大成的姿态描勒了金石学的壮阔图景。《金石萃编》涉及面广，学术性强，至今仍是文史研究工作者的必备参考书。

书法艺术欣逢盛世，在当今得到了蓬勃的发展，同时，古代金石碑帖原有的艺术和学术两个研究分支，也随着社会分工的细化而渐行分流。这是符合历史规律的，只有独立出来，才能使研究细化和深入，但是我们也必须认识到，把两者完全割裂，同样是有害的。如果我们再回到稍高一点的层次来看待艺术和学术，它们其实仍然因为属于人文的范畴而骨肉相联，血脉相通。

对碑帖文本的研究，必须从释文、注释开始。在影印碑帖中附录释文的做法，现在已经比较流行。个别几种著名的碑帖，被作为特定的史料加以注释、译文和介绍，也不时可以在书刊中见到。把碑帖作为纯粹的史料集中注释的代表作有民国黄公渚的《两汉金石文选评注》和当代高文先生的《汉碑集释》等书，而从书法角度出发，集合一定规模的历代经典碑帖，并对它们进行全文注释和译文，供广大书法爱好者临帖之暇阅读，了解这些金石文献的学术价值，品味它们的文学趣味，为“读帖”提供一本不同视角的参考书，这就是笔者编写本书的最初动机。

粗略地说，收入本书的作品，以一百篇为规模，以“书法经典”和“文本可读”为标准，以秦代为上限，以元末为下限。

这里所说的“书法经典”或“经典碑帖”，是指在书法艺术领域受到社会高度评价、被广泛取则的那些古代名家名作和名碑名帖。当然，这仍是一个比较灵活的概念，“经典”与否，显然难以有明确的尺度，每个人心中的“经典”标准各不相同，它也不是某一个权威可以武断地划定和区分的。因此只能说，收入本书的碑帖篇目，大都是广大书法爱好者耳熟能详的作品。

本书没有收入秦代以前的金文和石刻，如著名的《散氏盘》、《毛公鼎》、《石鼓文》等，它们作为书法艺术的经典作品是毋庸置疑的，其文本也有相对的完整性。之所以没有收入，是因为这些作品在学术研究上难度较大，分歧较多，资料也比较琐碎，而且因为牵涉到古文字学研究的领域，文本撰写和排字等技术问题都相当复杂，因此本书未曾涉及这一范围的作品。

即便是秦代至元代的法书名作，限于篇幅，本书所收仍很有限。目前所能容纳的，也只是经典法书中极小的一部分。例如，《汉碑全集》收入的汉代刻石约三百种，本书仅收入十一种。有几种著名碑帖因为残缺而未录，如《太室阙铭》、《少室阙铭》；有的则因为简单乏味而舍弃，如《袁安碑》和《袁敞碑》。南北朝刻石汗牛充栋，仅龙门造像记就有近千种（龙门的北朝隋唐刻石总数不少于三千六百种），《汉魏南北朝墓志集释》收墓志六百余种，《秦汉南北朝墓志汇编》又加以扩充，而收入本书的不足二十种。唐代名家的法书是本书的主体，但也有一些因残缺过甚难以通读而没有收入，这类作品主要有欧阳询《虞恭公碑》、褚遂良《房玄龄碑》、李邕《李思训碑》、薛稷《信行禅师碑》等。宋元两代的名家法书墨迹蔚为大观，作为这样一本小书，当然只能蜻蜓点水，挂一漏万。笔者稍觉遗憾的是书中没有收入书法史上三位重要人物王献之、智永和蔡襄的作品。原因是，王献之的作品除残缺的《洛神赋十三行》外，其余都是很短小的尺牍；智永的知名作品，主要是《千字文》；而蔡襄虽是宋四家之一，作品也不少，但似乎并没有什么特别突出的代表作。因此斟酌再三，也征询了不少书法界朋友的意见，最终还是决定将这几家放弃。

至于元代以后还有不少名家，如文徵明、祝允明、张瑞图、黄道周、王铎、董其昌、傅山等等，也各有很高的艺术地位，但因他们存世作品太多，取舍为难，所以暂未列入本书的收录范围。

在文本上，我们着重选择了那些有一定趣味性和可读性的作品，过于常见或极其晦涩的基本不收，如《千字文》、《急就章》、《黄庭经》、《灵飞经》、《金刚经》、《孝经》之类。我们希望收入这本小书中的碑帖名作，书法具有较高的知名度，文本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它们有的是书法家本人的原创，有的则是书写他人所作的诗文。这些作品，代表了秦代至元代中国书法史的基本面貌。通过对它们的详细解读，我们可以了解它们的创作动机，把握它们的思想内

容,从而使我们的认识更加全面,研究更加深入。

本书的编纂体例,是将每一个篇目分为概述、原文、注释和译文四个板块。以下略作说明。

概述是对每件作品的创作背景、流传情况、真伪辨析、作者概况和历代评论等所作的介绍。作为传世的经典作品,读者对它们的创作、保存、发现、收藏、传承等情节是比较感兴趣的。这些书法作品,是中华民族的文化瑰宝,它们在千百年的收藏流传过程中,有着很多富于传奇色彩的故事,至今为人津津乐道。同时,历史的真相又常常似幻似真,隐约恍惚。历代学者曾对这些作品的作者、时代、真伪等问题展开过十分热烈的研究讨论,将讨论者的观点和理由作一些简单的介绍,显然是十分必要的。所以笔者撰写的概述部分,或长或短,或详或略,酌情而定,没有一定的限制。当然,其中也融入了一些作者本人的意见,仅供读者参考。

原文就是碑帖的释文。碑帖版本情况复杂,每一种不同的拓本,文字会有不少出入。好在这些碑帖的原文,在古代的著录中大多可以找到,因此在录文时,我们将著录可考的脱漏文字直接补进了原文中。但对那些在拓本中已经残缺而又无著录可考的字词,只能根据推测,在其外加框表示。如果无法考订的,以“□”表示,一个“□”代表一个缺字;不能确定字数的,用省略号“……”表示。考订和补字的依据,大都在注释中作了说明。碑帖原文中还有不少讹字、衍字、脱漏、改写的情况。其疑讹之字照录,在注释中说明。衍字通常已由原书写者在旁点去,则将衍字加方括号“[]”表示,如黄庭坚《松风阁诗卷》“野僧[早]早饥不能饘”一句,“早”字原为黄庭坚所点去。原文中有时有脱漏字,所补脱字加小括号“()”表示,如颜真卿《祭侄文稿》“银青光禄(大)夫”,“大”字原书者脱漏,乃笔者所补;尚无法确定的脱漏情况,原文中不加任何标记,仅在注释中说明。需要特别指出的是,有的原文中有大段的衍文、脱漏和修改情况,为使读者阅读方便起见,我们对这些文字的处理没有完全照搬上述的体例,而是根据修改后的正确读法录入原文,并在注释中酌情说明,如颜真卿《争座位帖》、孙过庭《书谱》等篇,此种情况比较突出,读者需要特别注意。

注释部分是本书的重点之一。笔者所作的注释,类似于古人所说的“笺注”。“笺”侧重于介绍文中所涉及的典故、常识、背景和引申资料,“注”侧重于对词句的注解。“笺”和“注”的共同目的都是让读者对碑帖文本所涉及的文化历史信息有比较全面深入的了解。本书的“注”基本上用白话文,而“笺”的内容,常常直接引用古籍原文。这里显然有一个难以调和的矛盾,因为对于古文基础略显薄弱的读者来说,要读懂大量的引用古文,恐怕会比较吃力;

但如果为了适应这些读者而将相关的珍贵史料也一并作白话文介绍,那么对古文基础较好又想追根溯源的读者来说,显然又会觉得味同嚼蜡且缺乏说服力。因此本书将两者并存,可兼顾两方面读者的需求。

译文部分是对注释的必要补充,也是当今时代的需要。注释是对词句割裂的解释,而古文的情况常常是省略句子成分较多,因此即使对每一个字词的含义都理解了,整句话仍然不太明白的情况是随处可见的。另外,书中有不少骈文,古代骈文的形式感强而逻辑性差,句子与句子之间的关系,常常是十分令人费解的。遇到这些情况,在常见的古文注释中,会采用“串讲”的形式来加以说明,而一旦如此,则本书注释之跳跃、阅读之费力就可想而知了。因此,有了译文,一方面可以让普通读者轻松地了解碑帖文本的总体内容,另一方面,对那些需要串讲的句子和段落,也就大都可以省略了。

虽然学习书法多年,但在编写本书以前,笔者本人对这些书法名作的文字内容也是一知半解的。在这几年的撰写过程中,笔者常常惊喜地发现,这些经典书法中所蕴涵的文化信息竟是如此丰富,人文情怀竟是如此感人。例如,《乙瑛碑》和《史晨碑》为我们保存了汉代诏报文书的形式,古人为说明一件事,层层引用、不厌其烦的做法,让我们真切地感受到古代官府严谨的行政管理制度。虞世南《孔子庙堂碑》中所出现的如此众多的典故,让我们看到这位大书法家具有何等丰富的学识,这篇巨制,实在无愧于大唐盛世的宏伟气度。李邕的《李秀碑》,简直可以算是一篇短小精悍的兵书,在传世碑帖中可称别具一格,独一无二。颜真卿的《争座位帖》,那不卑不亢的言辞,正直刚烈的气概,纵千年而下,仍让人不敢逼视。杨凝式的《韭花帖》,短小精致,清新动人,其中透露的饮食文化信息,令人发思古之幽情。黄庭坚的《华严疏卷》,借古人之口,说眼下之事,一物两用,一举两得,构思之巧妙无与伦比。《大字阴符经》、《诸上座草书卷》、《方圆庵记》等,让我们粗粗领略到道家、佛家的高度智慧和抽象辩证的思维方式。

但愿广大书法爱好者在进入这片我们既熟悉又陌生的天地之后,会增添一份别样的感慨和激动。

俞 丰
二〇〇九年八月

目 录

一/秦 峰山刻石	1
二/秦 泰山刻石	6
三/秦 会稽刻石	10
四/东汉 石门颂	15
五/东汉 乙瑛碑	22
六/东汉 礼器碑	29
七/东汉 封龙山颂	37
八/东汉 华山庙碑	42
九/东汉 鲜于璜碑	50
一〇/东汉 史晨碑	59
一一/东汉 西狭颂	68
一二/东汉 郾阁颂	75
一三/东汉 曹全碑	81
一四/东汉 张迁碑	90
一五/三国魏·钟繇 荐季直表	99
一六/三国魏·钟繇 宣示帖	103
一七/西晋·陆机 平复帖	108
一八/东晋·王羲之 兰亭序	115
一九/东晋·王羲之 十七帖	120
二〇/东晋·王珣 伯远帖	134
二一/南朝宋 爨宝子碑	139
二二/南朝宋 爨龙颜碑	145
二三/北魏 嵩高灵庙碑	155

二四/北魏	始平公造像记	168
二五/北魏	孙秋生造像记	173
二六/北魏	杨大眼造像记	178
二七/北魏	魏灵藏造像记	182
二八/北魏	石门铭	186
二九/北魏	郑文公下碑	193
三〇/北魏	司马景和妻孟氏墓志	204
三一/北魏	司马景和墓志	209
三二/北魏	刁遵墓志	213
三三/北魏	崔敬邕墓志	224
三四/北魏	张猛龙碑	231
三五/北魏	张玄墓志	241
三六/隋	龙藏寺碑	246
三七/隋	董美人墓志	263
三八/隋	苏慈墓志	269
三九/唐·欧阳询	化度寺碑	278
四〇/唐·欧阳询	九成宫醴泉铭	288
四一/唐·欧阳询	皇甫诞碑	298
四二/唐·欧阳询	梦奠帖	314
四三/唐·欧阳询	张翰帖	317
四四/唐·欧阳询	卜商帖	319
四五/唐·虞世南	孔子庙堂碑	321
四六/唐·虞世南	汝南公主墓志铭	338
四七/唐·褚遂良	伊阙佛龕碑	343
四八/唐·褚遂良	孟法师碑	358
四九/唐·褚遂良	大字阴符经	368
五〇/唐·褚遂良	兒宽赞	375

五一/唐·李世民	温泉铭	380
五二/唐·敬客	王居士砖塔铭	385
五三/唐·欧阳通	道因法师碑	390
五四/唐·怀仁	集王羲之书圣教序	406
五五/唐·孙过庭	书谱	420
五六/唐·陆柬之	文赋	443
五七/唐·李邕	麓山寺碑	456
五八/唐·李邕	李秀碑	471
五九/唐·李阳冰	迁先茔记	482
六〇/唐·李阳冰	三坟记	487
六一/唐·张旭	古诗四帖	493
六二/唐·颜真卿	多宝塔碑	498
六三/唐·颜真卿	祭侄文稿	511
六四/唐·颜真卿	争座位帖	515
六五/唐·颜真卿	麻姑山仙坛记	523
六六/唐·颜真卿	大唐中兴颂	530
六七/唐·颜真卿	元次山碑	534
六八/唐·颜真卿	李玄靖碑	542
六九/唐·颜真卿	颜勤礼碑	552
七〇/唐·颜真卿	颜氏家庙碑	564
七一/唐·颜真卿	自书告身	582
七二/唐·怀素	自叙帖	588
七三/唐·上皇山樵	瘞鹤铭	594
七四/唐·杜牧	张好好诗卷	600
七五/唐·柳公权	玄秘塔碑	606
七六/唐·柳公权	神策军碑	615
七七/五代·杨凝式	神仙起居法卷	622

七八/五代·杨凝式	韭花帖	624
七九/宋·苏轼	天际乌云帖	627
八〇/宋·苏轼	人来得书帖	633
八一/宋·苏轼	新岁展庆帖	636
八二/宋·苏轼	黄州寒食诗卷	641
八三/宋·苏轼	祭黄幾道文	645
八四/宋·苏轼	洞庭春色赋中山松醪赋卷	649
八五/宋·黄庭坚	华严疏卷	656
八六/宋·黄庭坚	发愿文	660
八七/宋·黄庭坚	苦笋赋	664
八八/宋·黄庭坚	寒山子庞居士诗卷	667
八九/宋·黄庭坚	赠张大同卷跋尾	670
九〇/宋·黄庭坚	诸上座草书卷	673
九一/宋·黄庭坚	经伏波神祠诗卷	679
九二/宋·黄庭坚	松风阁诗卷	682
九三/宋·米芾	方圆庵记	686
九四/宋·米芾	苕溪诗卷	692
九五/宋·米芾	蜀素帖	697
九六/元·赵孟頫	吴兴赋	707
九七/元·赵孟頫	三门记	715
九八/元·赵孟頫	妙严寺记	720
九九/元·赵孟頫	胆巴碑	726
一〇〇/元·杨维桢	真镜庵募缘疏	732

秦 峰山刻石

概述

《峰山刻石》，又称《峰山碑》、《秦始皇登峰山纪功刻石》等。其前段秦始皇刻辞为秦始皇二十八年(统一后第三年，前 219)登峰山(今山东邹县东南)时所刻，后段秦二世诏书则是秦二世元年(前 209)所刻。^①《史记·秦始皇本纪》云：“二十八年，始皇东行郡县，上邹峰山。立石，与鲁诸儒生议，刻石颂秦德，议封禅望祭山川之事。”但《史记》中没有记载《峰山刻石》的原文，其文字是因郑文宝的摹刻而得以传之后世的。

《峰山刻石》原石的破坏，见于唐封演《封氏闻见记》卷八记载：“后魏太武帝登山^②，使人排倒之，然而历代摹拓以为楷则，邑人疲于供命，聚薪其下，因野火焚之，由是残缺，不堪摹写。然犹上官求请，行李登陟，人吏转益劳弊。有县宰取



旧文勒于石碑之上，凡成数片，置之县廨，须则拓取，自是山下之人、邑中之吏，得以休息。今人间有《峯山碑》皆新刻之碑也。”五代时南唐徐铉有《峯山刻石》摹本，北宋淳化四年(993)，郑文宝根据徐铉摹本重新刻石于长安国子学，其后屡有翻刻。明都穆《金薤琳琅》卷二：“自文宝刻徐氏本，其后翻本颇多，世之评者谓长安第一，绍兴第二，浦江第三，应天府学第四，青社第五，蜀中第六，邹县第七。”郑文宝摹刻的《峯山碑》现存于西安碑林，原文将秦始皇刻辞和秦二世诏书连为一体，后刻有郑文宝跋文。

秦始皇统一中国之后，曾多次巡游各地并刻石表功。现存刻石文共有七篇^①，分别是公元前219年的《峯山刻石》、《泰山刻石》、《琅琊刻石》，公元前218年的《之罘刻石》、《东观刻石》，公元前215年的《碣石刻石》和公元前210年的《会稽刻石》。这些刻石的书写者，一般认为都是丞相李斯。

今传摹刻本的《峯山刻石》，因是出于唐宋人之手，因此在书法风格上打下了时代的烙印。欧阳修《集古录》卷一：“余家集录别藏泰山李斯所书数十字尚存，以较《峯山刻石》模本，则见真伪之相远也。”但此摹刻之碑作为小篆中“玉箸体”的典范，也被历代学篆书者所推崇。清孙承泽《庚子销夏记》卷五云：“徐铉摹秦峯山铭……予有徐常侍摹本，其门人郑文宝于淳化四年刻之长安，精神奕烨。常侍自谓得思于天人之际，良非过也。旧称徐铉善小篆，映

① 欧阳修《集古录》卷一云：“秦峯山碑者，始皇帝东巡，群臣颂德之辞，至二世时丞相李斯始以刻石。”宋《宝刻丛编》卷二亦云：“始皇帝东巡，群臣颂德之辞，至二世时丞相李斯始以刻石。”这种观点有一定的影响。他们显然认为秦始皇的刻石也是秦二世时才刻的。这种错误，主要是因为当时各地秦始皇刻石的原石大都严重损毁，仅存少量残字。而唯有此《峯山刻石》有完整摹本，但已将秦二世刻石连在一起了，前后风格一致，遂以后石之年推定前石之年。另外，《史记·秦始皇本纪》的一条记载也很容易造成误解，其中二世元年的一则记载为：“到碣石并海南至会稽而尽刻始皇所立刻石石旁著大臣从者名以章先帝成功盛德焉。”今中华书局本断句为：“到碣石，并海，南至会稽，而尽刻始皇所立刻石，石旁著大臣从者名，以章先帝成功盛德焉。”这样的断句，很容易造成秦始皇刻石是秦二世时才刻的误解，欧阳修等人错误的原因可能也与此有关。而笔者以为正确的断句应是：“到碣石，并海，南至会稽，而尽刻始皇所立刻石石旁，著大臣从者名，以章先帝成功盛德焉。”“石旁”二字必须断归前句，才不致误解。其实《史记·封禅书》又有记载：“二世元年，东巡碣石，并海南，历泰山，至会稽，皆礼祠之，而刻勒始皇所立石书旁，以章始皇之功德。”很明显，《秦始皇本纪》中的“石旁”二字，即使不算讹误，也该归在前句。

② 关于此“后魏太武帝”的认定，历来有分歧，有的认为是曹操，有的认为是拓跋焘。据今人考证，则当是北魏太武帝拓跋焘无疑。此说可信。详见陶贤果《〈峯山刻石〉排倒史实辨正》，载《中国书画》2004年第4期。

③ 关于秦始皇巡游刻石的总数，有学者认为确切可靠的当有九块，计有始皇二十八年(前219)所立的《峯山刻石》、《泰山刻石》、首块《之罘刻石》、《琅琊刻石》；始皇二十九年(前218)所立的《之罘刻石》、《东观刻石》；始皇三十二年(前215)所立的《碣石刻石》；始皇三十五年(前212)所立的《东海上胸界刻石》和始皇三十七年(前210)所立的《会稽刻石》(详见金其桢《秦始皇刻石探疑》，载《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年第6期)。但现有刻石内容记载的仅有七篇。

日视之,书中心有一缕浓墨正当其中,至曲折处亦无偏侧,其妙如此,惜不得见其手迹耳。”清刘熙载《艺概·书概》称:“秦篆简直,如《峰山》、《琅琊台》等碑是也。”杨守敬《长安本峰山碑跋》云:“笔画圆劲,古意毕臻,以《泰山》二十九字及《琅琊台碑》校之,形神俱有,所谓下真迹一等。故陈思孝论为翻本第一,良不诬也。”

《峰山刻石》为秦始皇东巡第一篇刻石,从语言上看,刻石文继承了《诗经》的四言句式,但以三句为一韵。秦始皇诸刻石中,除《琅琊刻石》为两句一韵外,其余六篇均为三句一韵,这是秦文学的首创。本文文辞整饬简洁,读来琅琅上口。秦刻石文堪称碑铭之祖,后世碑铭,无不被其遗则。又,秦二世诏文刻于各处秦始皇刻石之后,文字全部相同。但在今传《泰山刻石》、《琅琊刻石》中仅存残字,《峰山刻石》所保存的全文,与《史记》中秦二世的相关记载基本吻合,因此为补全其他刻石文字提供了依据。同时,秦二世的诏文,又是研究秦代诏书制度的唯一实物遗存,具有较高的史学价值。

原文

【秦始皇刻辞】

皇帝立国^④,维初在昔^⑤,嗣世称王^⑥。讨伐乱逆,威动四极^⑦,武义直方^⑧。戎臣奉诏^⑨,经时不久,灭六暴强^⑩。廿有六年^⑪,上荐高号^⑫,孝道显明^⑬。既献泰成^⑭,乃降尊惠^⑮,窺輶远方^⑯。登于绎山^⑰,群臣从者,咸思攸

④ 皇帝,由秦始皇始用的帝王尊号。《史记·秦始皇本纪》:“寡人以眇眇之身,兴兵诛暴乱,赖宗庙之灵,六王咸伏其辜,天下大定。今名号不更,无以称成功,传后世。其议帝号。”丞相绾、御史大夫劫、廷尉斯等皆曰:“昔者五帝地方千里,其外侯服夷服诸侯或朝或否,天子不能制。今陛下兴义兵,诛残贼,平定天下,海内为郡县,法令由一统,自上古以来未尝有,五帝所不及。臣等谨与博士议曰:古有天皇,有地皇,有泰皇,泰皇最贵。臣等昧死上尊号,王为‘泰皇’。命为‘制’,令为‘诏’,天子自称曰‘朕’。”王曰:“去‘泰’,著‘皇’,采上古‘帝’位号,号曰‘皇帝’。他如议。”制曰:“可。”

⑤ 维,发语词,无意义。

⑥ 嗣世,接续,继承。

⑦ 四极,四方极远之地,即天下。

⑧ 武义,武事,武功。直方,正直,正义。

⑨ 戎臣,带兵的将领。

⑩ 灭六暴强,指诛灭六国。秦始皇在统一过程中共兼并齐、楚、燕、韩、赵、魏六国。

⑪ 廿有六年,秦始皇二十六年,即公元前221年。

⑫ 荐,进,献。高号,崇高的称号,即皇帝的尊号。

⑬ 孝道,指秦始皇继承并发展了自秦孝公任用商鞅变法以来所推行的法家路线。又,王昶《秦代〈峰山刻石〉考析——兼论古代“秦下诏书”制度》认为:“‘孝’疑为‘教’字磨灭右半;‘道’通假‘导’;秦朝抑儒而崇法,于意以‘教导’为顺。”(载《首都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2期)

⑭ 泰,通“太”,大。泰成,即大成,指统一的事业。

⑮ 尊,同“溥”。溥,通“普”。普惠,遍及天下的恩泽。

长^⑮。追念乱世，分土建邦^⑯，以开争理。功战日作^⑰，流血于野，自秦古始^⑱。世无万数，阨及五帝^⑲，莫能禁止。乃今皇帝，壹家天下，兵不复起。焰害灭除^⑳，黔首康定^㉑，利泽长久。群臣诵略^㉒，刻此乐石^㉓，以著经纪^㉔。

【秦二世诏书】

皇帝曰^㉕：“金石刻尽始皇帝所为也^㉖。今袭号^㉗，而金石刻辞不称‘始皇帝’，其于久远也，如后嗣为之者，不称成功盛德。”

⑮ 窺，同“亲”。輶(xún)，或楷化作“軺”，通“巡”，巡视。

⑯ 绎，通“峰”。元于钦《齐乘》卷一：“峰山，邹县东南二十里。京相璠曰，峰山在邹县，绎邑之所依。山东西二十里，高秀独出，积石相临，殆无土壤，石间孔穴，洞达相通，有如数间屋者。俗谓之峰孔。避乱入峰，外寇虽众，无所施害。永嘉之乱，太尉郗鉴将乡曲千余家逃此，今山南有大峰名郗公峰，亦有古城遗迹。《史记》始皇二十八年东行郡县，上邹峰山，刻石颂德。《三代地理书》曰，始皇乘羊车登峰山，刻石处名曰书门。”

⑰ 攸，通“悠”，悠长，遥远。

⑱ 分土建邦，指奴隶社会的分封制，形成了诸国分裂的局面。

⑲ 功，通“攻”。

⑳ 秦古，上古，远古。

㉑ 阨(yì)，延续，绵延。五帝，上古传说中的五位帝王，说法不一。通常指黄帝(轩辕)、颛顼(高阳)、帝喾(高辛)、唐尧、虞舜。

㉒ 焰，同“灾”。

㉓ 黔首，指平民百姓。《史记·秦始皇本纪》：“更名民曰黔首。”

㉔ 群臣诵略，《古文苑·峰山刻石》宋章樵注：“言功德隆盛，群臣莫能名言，但诵其大略而已。”

㉕ 乐石，原指可制乐器的石料，因《峰山刻石》有此句，后世遂以之泛指碑石或碑碣。唐颜师古《匡谬正俗》卷八：“乐石。或问曰：‘秦始皇《峰山刻石》文云刻兹乐石，乐石何也？’答曰：许慎《说文解字》曰：‘磬，乐石也。’乐石，即磬也。《禹贡》称徐州峄阳孤桐，泗滨浮磬，言泗水之滨有石，可以为磬。盖秦之所刻，即是磬石。近泗滨，故谓之乐石尔。所以独峰山之文以称之，他刻石文则无此语也。而近代文士遂总用碑碣之事，盖失之矣。”

㉖ 经纪，纲纪、法度、秩序。

㉗ 本段是秦二世时所刻，本应刻于《峰山刻石》的旁边。今摹本紧接于秦始皇刻辞之下，当是徐铉摹本所归并。明都穆《金薤琳琅》卷二：“此碑自‘皇帝曰’以下乃二世诏文，在始皇刻石之旁，予见《泰山碑》如此。郑文宝不见秦刻，其所刻乃徐氏摹本，故牵联误书。”这段诏文，在《史记·秦始皇本纪》中亦有记载：“二世皇帝元年(公元前209)……二世与赵高谋曰：‘朕年少，初即位，黔首未集附。先帝巡行郡县，以示强，威服海内。今晏然不巡行，即见弱，毋以臣畜天下。’春，二世东行郡县，李斯从。到碣石，并海，南至会稽，而尽刻始皇所立刻石石旁，著大臣从者名，以章先帝成功盛德焉。皇帝曰：‘金石刻尽始皇帝所为也。今袭号，而金石刻辞不称始皇帝，其于久远也，如后嗣为之者，不称成功盛德。’丞相臣斯、臣去疾、御史大夫臣德昧死言：‘臣请具刻诏书刻石，因明白矣。臣昧死请。’制曰：‘可。’遂至辽东而还。”按，参校《峰山刻石》和《泰山刻石》可知，《史记》所载的“臣请具刻诏书刻石”一句，当是“臣请具刻诏书金石刻”之误。

㉘ 金石刻，刻于铜器、碑碣的文字。

㉙ 袭号，秦二世承袭秦始皇的“皇帝”尊号。

丞相臣斯^①、臣去疾^②、御史大夫臣德昧死言^③：“臣请具刻诏书金石刻^④，因明白矣。臣昧死请^⑤。”

制曰：“可。”^⑥

译文

【秦始皇刻辞】

始皇帝建立了国家，而在此之前，他承袭了诸侯国的王位。他征伐割据为乱的小国，威震天下，这是一场正义的统一战争。将领们遵奉他的命令，用了不长的时间，就消灭了六国诸侯的残暴割据。在秦始皇二十六年，他被尊称为“皇帝”，明显地表示出自己是继承了先祖的法治道路。伟大的统一事业已经完成，于是秦始皇普降恩惠，亲自巡视全国各地。他登上峰山，跟随的群臣都思绪万千，感慨不已。追忆动乱不安的年代，由于国家分裂，诸侯割据，因此引发了天下的战乱。攻击与争夺始终不断，人民血流遍野，这种情形从上古就开始了。不知经历了多少年代，直到五帝那样贤明的君王，也都不能制止战争。现在秦始皇统一了天下，战乱不再发生，灾害被全部消灭，百姓安居乐业，利益和恩泽将传之永久。对于皇帝统一国家的伟业，群臣只能陈述一个大略，把它刻在精美的石头上，作为国家永久的纲纪。

【秦二世诏书】

皇帝(秦二世)说：“各地的金石刻都是始皇帝所刻的。现今我承袭了皇帝的称号，但各地的金石刻中并不称‘始皇帝’(只称‘皇帝’)，到了将来，后人看到这些刻石会以为不是始皇帝而是后嗣所刻，那就无法显现出始皇帝的伟大功绩了。”

左丞相臣李斯、右丞相臣冯去疾、御史大夫臣德冒死上奏：“臣等请求将皇帝(秦二世)的这篇诏书完整地刻在各地始皇帝的刻石后面，那么后世就会明白金石刻的归属者了。臣等冒死请求。”

皇帝(秦二世)下制文说：“可以。”

① 丞相臣斯，即左丞相李斯。

② 臣去疾，指右丞相去疾。据《史记集解》引徐广说，去疾姓冯。

③ 御史大夫臣德，此人史籍未载其姓。

④ 诏书，秦二世的诏书。即指上文“皇帝曰”下面的一段话。

⑤ “臣昧死请”，同上文的“臣某昧死言”，是古代臣子上表的固定格式。本文保留了秦代皇帝下诏和群臣上表的格式，是现存秦代表诏的唯一遗存，具有极高的史料价值。由此可知，汉代的表诏制度即由承袭秦代制度而来。

⑥ 制，皇帝下达的命令。可，表示允许。

秦 泰山刻石

概述

《泰山刻石》，又称《封泰山碑》等，刻于秦始皇二十八年（前 219），是泰山地区现存最早的刻石。《史记·秦始皇本纪》载：“二十八年……（秦始皇）乃遂上泰山，立石，封，祠祀。下，风雨暴至，休于树下，因封其树为五大夫。禅梁父。刻所立石，其辞曰……”《史记》录有此刻石全文，可据以补全今传拓本的缺字。秦始皇刻辞后又有秦二世时所刻诏书。前后两次刻石，相传均是丞

